

邢台市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公告

祝村镇吴村村民委员会及有关农户：

邢台市 2025 年度第 99 批次建设用地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，由河北省人民政府以冀政转征函〔2025〕963 号文下达建设用地批复，同意我市征收集体土地 1.3109 公顷。现将河北省人民政府批准的征收土地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批准情况

- （一）批准机关：河北省人民政府
- （二）批准文号：冀政转征函〔2025〕963 号
- （三）批准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26 日

二、征收土地情况

- （一）面积：1 号地块吴村 1.3109 公顷。
- （二）范围：位于吴村土地以东，吴村土地以南，振兴路以西，新茂街以北区域内土地。
- （三）用途：工业用地。

三、公告期限

本公告期限自 2026 年 1 月 14 日至 2026 年 1 月 21 日。本公告可在邢台市人民政府网站查询，网址为 <http://info.xingtai.gov.cn/>。

四、工作安排

由河北邢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邢东新区）管理委员会

按照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有关内容，组织有关部门实施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被征收土地所有权人及相关权利人对土地征收不服的，可自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60 日内，依法向河北省人民政府提出行政复议申请。

特此公告。

